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銀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榮森  
執行董事、行長

中國，杭州  
2023年3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榮森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及朱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金都先生、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及許永斌先生。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股东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行者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346,936,64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33%。本次司法拍卖未对标的股份进行分拆。

● 截至本公告日，旅行者集团持有本公司 1,346,936,64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33%，其中质押 0 股，冻结 1,346,936,645 股。

●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最终是否拍卖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后续拍卖结果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获悉，本公司股东旅行者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份拍卖情况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 8:00 时起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 8:0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旅行者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346,936,64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33%。上述股份已经全部被司法冻结。

#### 二、拍卖原因

因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诉吴小晖一案，吴小晖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吴小晖所有登记在旅行

者集团名下的本公司 1,346,936,645 股股份。相关股权冻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 三、对本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股东旅行者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346,936,64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33%，本次拍卖未对标的股份进行分拆。本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旅行者集团亦非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且该股份自 2018 年 10 月起开始冻结，冻结期间，旅行者集团未向本公司派出获准任职资格的董事或监事，也未行使过投票权。上述股份被拍卖，不会导致本公司产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最终是否拍卖成功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